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文件编号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的鉴证报告

2023 年度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沪241LQ9PBHP



关于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ZF10313号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 一、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贵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四、鉴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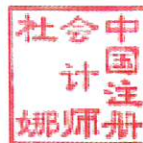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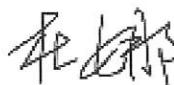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贵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 五、报告使用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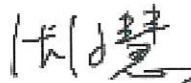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为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杜娜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俊慧



中国·上海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五日





##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853号《关于核准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3,103,400股，发行价格17.4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5,099,999,160.00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4,000,000.00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6,166,575.2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89,832,584.7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ZF10231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 （二） 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明细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508,983.26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15,686.82
减：2023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	173,474.73
加：2023年度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	4,814.10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127.28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24,763.09



##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定了《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管等方面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管不存在违反《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况。

2023年4月，公司及子公司（成都大华智安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西安大华智联技术有限公司、浙江大华智联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庆春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康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3年6月，公司及子公司（成都大华智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期末余额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19045101040067848	活期户	18,039,365.99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康支行	571904220910105	活期户	0.24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庆春路支行	1202020229900702752	活期户	823,923.61
浙江大华智联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361082697480	活期户	35,759,762.43
西安大华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杭州高新支行	33050161672700002418	活期户	308,742,804.61
成都大华智安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19045101040068010	活期户	345,541,315.99
成都大华智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19045101040068721	活期户	538,723,693.79
合计				1,247,630,866.66



###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成都大华智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大华股份西南研发中心新建项目”（项目名称已变更为“5G、物联网及多维感知产品方案研发项目”）的实施主体之一，并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开立 19045101040068721 账户。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15,686.82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222.11 万元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215,908.93 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及支付的自筹资金。报告期内，公司已完前述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事项，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

####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十) 募集资金使用的日后事项

本公司于2024年1月12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投资结构并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对“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大华股份西南研发中心新建项目”的投资金额、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实施方式与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项目名称等事项进行调整。调整概况如下：

		调整前	调整后
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人工智能技术研发及应用研究项目
	实施地点	西安	杭州、西安
	实施主体	西安大华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大华科技有限公司、西安大华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总额	116,958.39 万元	154,124.08 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总额	88,960.00 万元	119,151.75 万元
大华股份西南研发中心新建项目	项目名称	大华股份西南研发中心新建项目	5G、物联网及多维感知产品方案研发项目
	实施地点	成都	杭州、成都
	实施主体	成都大华智安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成都大华智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大华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大华智安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成都大华智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总额	108,441.76 万元	98,784.05 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总额	100,470.00 万元	70,278.25 万元

由于上述调整事项的影响，公司同步对项目中的场地建设面积以及场地建设需投入募集资金予以调整。对于场地建设已投入募集资金超出场地建设需投入募集资金的金额，公司已于2024年2月1日以自有资金对需置换的募集资金以及本次调整前各年度所投入募集资金依据当年度市场贷款利率所计算的利息金额合计40,388.20万元进行置换。



####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其相关信息，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2024年4月15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五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9,161.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不适用					389,161.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92,990.00	92,990.00	92,990.00	92,990.00	92,990.00	92,990.00	100.00	2023 年	3,391.55	否	否	否				
智慧物联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92,990.00	92,990.00	92,990.00	92,990.00	92,990.00	92,990.00	92,990.00	92,990.00	100.00	2023 年	3,391.55	否	否	否				
杭州智能制造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否	77,580.00	77,580.00	77,580.00	77,580.00	77,580.00	74,279.88	74,279.88	74,279.88	95.75	2024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注 1)	否	88,960.00	88,960.00	88,960.00	88,960.00	88,960.00	58,444.33	58,444.33	58,444.33	65.70	2026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三、(十)募集资金使用的日后事项
大华股份西南研发中心新建项目(注 1)	否	100,470.00	100,470.00	100,470.00	100,470.00	100,470.00	13,335.35	13,335.35	13,335.35	13.27	2026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8,983.26	148,983.26	148,983.26	148,983.26	148,983.26	150,111.99	150,111.99	150,111.99	100.76(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08,983.26	508,983.26	508,983.26	508,983.26	508,983.26	389,161.55	389,161.55	389,161.5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智慧物联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主要系(1)受行业大环境影响,项目收入不及预期;(2)项目部分产品线为应对市场需求及拓展细分市场,对产品结构予以调整导致毛利率有所下降;(3)公司持续加强对软件平台、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领域的研究开发和产品化,研发投入增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三、(十)募集资金使用的日后事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																			





	<p>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成都大传智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大华股份西南研发中心新建项目”（项目名称已变更为“5G、物联网及多维感知产品研发项目”）的实施主体之一。</p> <p>2023年5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15,686.82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222.11万元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使用募集资金215,908.93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及支付的自筹资金。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前述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事项，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账户的利息收入）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项目名称已于2024年1月进行变更，具体详见三、（十）募集资金使用的日后事项。

注2：相关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际投入金额大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部分系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证书编号: 31000006028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九年 四月 九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杜娜  
Full name: 杜娜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5-08-01  
Date of birth: 1985-08-01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杭州分所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杭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1023198508018528  
Identity card No. 42102319850801852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3 01 01  
年 / 月 / 日

年 / 月 / 日





证书编号: 31000006049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9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张俊慧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0-04-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2501199004016919

Identity card No.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1]50号)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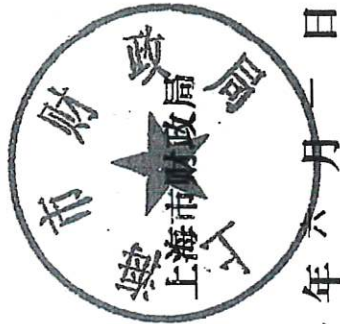
年 /y 月 /m 日 /d

年 /y 月 /m 日 /d

证书序号: 0001247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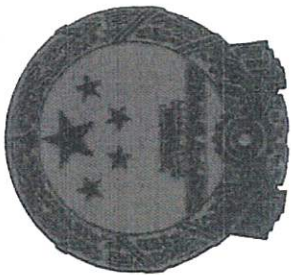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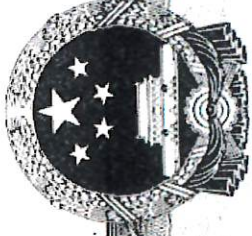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401150067

(副本)

市场主体多样可依  
扫描了解更多信息,  
登记、监管应用服务,  
让更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超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审计报告;依法受托代理记帐;税务咨询、税务代理业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4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5日